

《广雅疏证》校勘用语“讹作”研究

张璇

(北京师范大学 文学院, 北京 100087)

摘要:王念孙疏证《广雅》,常用“讹作”这一用语进行校勘,校勘的内容包括对文献表述的校勘和文献用字的校勘。王念孙对不同的讹误现象采用的校勘方法和证据是不同的,不仅体现了他精深的校勘功底,也反映出他已经具备了较为科学的语言文字观念。文章试对“讹作”涉及的校勘内容进行分类,以考察王念孙的校勘方法及他的一些语言文字观念。

关键词:王念孙;广雅疏证;讹作;校勘

中图分类号:H131.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349X(2016)02-0092-06

DOI:10.16160/j.cnki.tsxyxb.2016.02.020

A Study of the Collation Term of “E Zuo” in Annotation of Guangya

ZHANG Xuan

(College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7, China)

Abstract: Wang Niansun frequently used the term of “E Zuo (meaning mistake)” when collating *Guangya*. The collation included the criticism of literature and the correction of wrong characters. Wang Niansun used different methods and proofs to correct different mistakes in *Guangya*, which demonstrated not only Wang Niansun’s solid foundation of collation but also his comparatively scientific attitude toward language. This paper is meant to classify the collated contents labeled as E Zuo, in order to reveal Wang Niansun’s methods of collation and his attitude toward language.

Key Words: Wang Niansun; Annotation of *Guangya*; E Zuo; collation

王念孙对《广雅》的校勘在《广雅疏证》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他使用的校勘用语有“各本讹作某”“讹作某”。这类用语所校勘的对象不是单一的,其中有对文字的校勘,也有对文献表述的校勘。王念孙对各种讹误现象的订正采用了不同的方法,凭借了不同的证据。本文从王念孙所凭借的证据入手对他标注为“讹(訛、譌)作”的材料进行分类,对其校勘的不同讹误现象进行讨论,以考察王念孙的校勘方法及他的一些语言文字观念。

据笔者统计,《广雅疏证》全书当中,“讹作”出现了392次,“譌作”出现142次,二词作为校勘用语,作用完全相同。并且,“讹”与“譌”是异体字的关系,用法完全等同。因此这两个用字不同的用语合二为一,用“讹作”表示,共出现了534次。

从王念孙校勘“讹作”现象所凭借的证据材料中可以看出其对不同校勘对象的认识和所应用的处理方法。王念孙在对“讹作”现象进行订正时,会在征引证据之后,用“今据以订正”来做总结。本文根据“今据以订正”(或“今订正”)之前的论证文字,对《广雅疏证》前六卷中王念孙校勘所引用的证据进行分类(经考察,后四卷“讹作”的作用和分类没有例外),总共可以分为四类:据《广雅》的不同版本校勘、据诸书引证校勘、据文字规律校勘、据上下文推断校勘。

一、据《广雅》的不同版本校勘

王念孙所作《广雅疏证》是以毕效钦本为底本,他在《广雅疏证·自序》中说:“《广雅》诸刻本以明毕效钦本为最善,凡诸本皆误而毕本未误者,不在补正之列。”此外,影宋本与皇甫本是王氏据以校改毕本

的重要版本。宋、元本向来是古籍善本,王念孙据其校勘《广雅》是自然之事。据周祖谟考证,影宋本为明代支硎山人所影抄的宋本《广雅》,原为黄丕烈所藏,后为皇甫录所得。“支硎山人”据周祖谟考证,为邓庠。皇甫本据周祖谟考证,即支硎山人的抄本。邓庠的所有抄本后来可能转归为皇甫录所有,王念孙提到的影宋本,与皇甫本“实际就是一个本子”^[1]。所谓的“实际就是一个本子”是指两个版本同出一源,但还是存在差异。据黄丕烈《尧圃藏书题识》记载:“明刻有皇甫录本,行款正与此(指影宋本)同。惟后跋等篇皇甫本不载,又前增刻书人姓氏,致行数参差,且有每行歧异者,或文字不同。”^[2]据王念孙校勘所据两个本子的地位,也可以看出皇甫本的差错要多于影宋本。据统计,《广雅疏证》前六卷单据影宋本订正的有20条,据影宋本、皇甫本共同订正的有8条。这28条中,没有单据皇甫本订正的。《广雅疏证》全书所据版本,皇甫本出现了38次,只有两处皇甫本单独出现,一处是皇甫本也有错误,“惟影宋本不讹”,另一处没有其它证据,只有皇甫本作某,而王念孙没有依据其订正。这些说明影宋本的质量是要高于皇甫本的。影宋本是王念孙用于校勘的标准,而皇甫本只作为参考。此方法为校勘方法中的对校法,即利用其它版本与底本进行对比校勘。举例如下:

《卷一下·释诂》:“快,强也。”

疏证:“快,各本讹作快,惟影宋本不讹。”^{[3]29}

《卷二上·释诂》:“悞,广也。”

疏证:“悞,各本讹作悞,惟影宋本、皇甫录本不讹。”^{[3]46}

二、据诸书引证校勘

据诸书引证校勘的材料可分为直接证据和间接证据。利用直接证据,是据字书、韵书所引用的《广雅》来进行校勘;利用间接证据,是据字书、韵书,尤其是《说文》《玉篇》和《广韵》三书是否收录了被校勘的字,或据其呈现的字形对《广雅》进行校勘。

(一) 直接证据

利用直接证据校勘属于他校法,主要分为两类:一为根据直接引用《广雅》的文献进行校勘;二为根据曹宪音校勘。前者占多数。

1. 根据直接引用《广雅》的文献进行校勘

王念孙将直接引用《广雅》的文献分为三个

层次:

(1)《集韵》《类篇》为一类。《集韵》《类篇》代表宋代所引《广雅》的情况。如果《集韵》《类篇》能订正讹误,则直接用于证明,如:

《卷二上·释诂》:“膊,曝也。”

疏证:“膊,各本讹作膊,自宋时本已然,故《集韵》《类篇》并云:‘膊,暴也。’考《说文》《玉篇》《广韵》俱无膊字。《方言》:‘膊,暴也。燕之外郊,朝鲜、洌水之闲,凡暴肉,发人之私,披牛羊之五藏,谓之膊。’今据以订正。”^{[3]47}

《卷二上·释诂》:“𤝵,健也。”

疏证:“𤝵,各本讹作猱。《集韵》《类篇》并引《广雅》:‘𤝵,猱,健也。’今据以订正。”^{[3]57}

(2)《玉篇》《广韵》为一类,如:

《卷一上·释诂》:“𤝵,疾也。”

疏证:“𤝵,各本讹作𤝵。《玉篇》引《广雅》:‘𤝵,疾也。’今据以订正。”^{[3]23}

《卷四下·释诂》:“𤝵,弱也。”

疏证:“𤝵,各本讹作𤝵。《玉篇》《广韵》《集韵》《类篇》并引《广雅》:‘𤝵,拳也。’《淮南子·修务训》云:‘剑或𤝵缺卷𤝵。’卷与拳通,今据以订正。”^{[3]43}

此类例子非常少,前六卷只有1例直接引用《广雅》,但《说文》《方言》《玉篇》《广韵》作为间接证据则非常多,详见下文。

(3)《经典释文》《众经音义》《文选》等注所引《广雅》为第三类,作为唐代的证据直接用以订正《广雅》的讹误。如:

《卷一上·释诂》:“坼,分也。”

疏证:“坼,各本讹作折。《说文》:‘坼,裂也。’《解·释文》引《广雅》:‘坼,分也。’《众经音义》卷一、卷六、卷十七,引《广雅》并与《释文》同,今据以订正。”^{[3]21}

《卷二上·释诂》:“烈,𤝵也。”

疏证:“烈,各本讹作裂。《众经音义》卷七、卷十七并引《广雅》:‘烈,热也。’今据以订正。”^{[3]50}

2. 根据曹宪音校勘

前六卷中单纯根据曹宪音订正的有4条。如:

《卷一上·释诂》:“𤝵,取也。”

疏证:“𤝵,各本讹作担,今据曹宪音订正。”^{[3]19}
按,曹宪音“担”为“庄加、子冶”二切。“担”,《广

韵》音“侧加切”，又音“兹野切”，正与曹宪音同。

(二) 间接证据

利用间接证据校勘属于理校法。王氏往往根据《说文》《玉篇》《广韵》等字书的训释进行订正，可分为如下三类：

其一为《集韵》《类篇》与《广雅》的讹误一样时，说明宋代的《广雅》已经有了讹误，因此考察《说文》《方言》《玉篇》《广韵》有无其字。如《说文》《方言》《玉篇》《广韵》有相近字形、训释，则据以订正。如：

《卷一上·释诂》：“𦵏咨，惭也。”

疏证：“𦵏咨，各本讹作咸咨，《集韵》、《类篇》并引《广雅》：‘感，惭也。’则宋时《广雅》本已讹。《释训》篇：‘忸怩，𦵏咨也。’𦵏字亦讹作感，惟咨字不讹。考《方言》、《玉篇》、《广韵》作‘𦵏咨’。《离释文》亦云：‘𦵏咨，惭也。’今据以订正。”^{[3]24}

《卷二上·释诂》：“𦵏，干也。”

疏证：“𦵏，各本讹作𦵏。《集韵》、《类篇》引《广雅》并作𦵏，则宋时本已讹。考《说文》、《玉篇》、《广韵》俱无𦵏字。《说文》：‘𦵏，枯也。’《玉篇》：‘𦵏，枯干也。’《广韵》：‘𦵏，枯瘁也。’今据以订正。”^{[3]46}

《集韵》除延续《广雅》的错讹之外，还会因错讹之字而“因文生训”，使《广雅》之错更甚。在这种情况下，校勘就更显其重要。如：

《卷四下·释诂》：“𦵏，补也。”

疏证：“各本𦵏讹作𦵏。《集韵》、《类篇》并有𦵏字，云：‘以竹补缺也。’则宋时《广雅》本已讹作𦵏。凡从艹、从竹之字，隶书往往讹混，撰《集韵》者不知是正，因文生训，而《类篇》已下诸书，遂仍其误，今据《说文》、《玉篇》、《广韵》订正。”^{[3]123}

按，今宋本《玉篇》也收录了“𦵏”训为“以竹补缺也”。但《篆隶万象名义》在“𦵏”下训为“补缺。𦵏字”^[4]，即已经校正了“𦵏”讹作“𦵏”。说明原本《玉篇》或没有收录“𦵏”字，或收录了此字，但并没有“因文生训”。

又如：

《卷三上·释诂》：“旅，担也。”

疏证：“旅，各本讹作𦵏，自宋时本已然，故《集韵》、《类篇》𦵏字注并云：‘一曰担也。’考《玉篇》、《广韵》𦵏字俱不训为担。又𦵏字古通作旅。《秦誓》：‘旅力既愆。’《小雅·北山》篇：‘旅力方刚。’并以旅为𦵏。《广韵》：‘旅俗作𦵏。’𦵏与𦵏，字形相近。《方

言》：‘𦵏、𦵏、𦵏、𦵏，僭也。’此云：‘𦵏、𦵏、何、揭、𦵏，担也。’𦵏字明是俗旅字之讹。”^{[3]78-79}

按，“𦵏”《广雅·卷一下·释诂》训“动也”，《玉篇》训“撼动也”^[5]。此为“𦵏”之本用，而训为“担”的“𦵏”为“旅”之讹字。但《集韵》《类篇》则“因文生训”，“𦵏”除了训“动也”外，又延续了《广雅》之误，训为“一曰担也”^[6]。今《大字典》据《集韵》给“𦵏”设立了音项“于贵切”，义项为“担也”。

据以校勘的间接证据中，《方言》为王念孙校勘、疏证《广雅》的重要依据。从王念孙疏证所引《方言》来看，《广雅》的诸多被训词的顺序与训释都与《方言》一致，说明《广雅》所纂集的诸多训释来源于《方言》。因此王念孙据《方言》校勘《广雅》是非常合理的。

其二为《广雅》的字形为讹字，王念孙根据《玉篇》《广韵》等字书、韵书确定其正确的字形。除此之外，王念孙还根据他认为的“正字”订正俗字。

《广雅》的字形为讹字的情况，如：

《卷三上·释诂》：“围，就也。”

疏证：“围，各本讹作𦵏。《方言》《玉篇》并云：‘围，就也。’今据以订正。”^{[3]75}

按，“𦵏”为一不存在之字，即讹字。因其与“围”形近，且从《方言》《玉篇》的训释可以确定为“围”之讹字，因此可以据以订正。

《广雅》的字形为俗字的情况，如：

《卷六上·释训》：“邈邈，远也。”

疏证：“邈邈，各本讹作邈邈，今订正。”^{[3]187}

按，“邈”，《干禄字书》收录了该字，标注其为“通”，“邈”为“正”^[7]，即“邈”唐代通行之字，“邈”为正字。《龙龕手鏡》也收录了“邈”，标注为“今”，即当时的通行字。王念孙认为其所校勘要达到善本，就应该用正字，因此予以订正。

其三为《广雅》的被训与训释不相合，又找不到训释来源，且没有字书或注疏引用过《广雅》时，则考察《玉篇》《广韵》等字书、韵书中与该字相近的字形及其训释，通过字形相近和训释相同来确认正确的字。如：

《卷三上·释诂》：“𦵏，拏也。”

疏证：“𦵏，各本讹作𦵏。《玉篇》：‘𦵏，𦵏拏也。’《广韵》云：‘𦵏，𦵏也。’𦵏与𦵏同；拏与拏同。今据以订正。”^{[3]78}

从以上三种论证方法可以看出其中所包含的文字现象有两类:一种是错字,一种是别字。错字即该字形不成字,或者不符合“正字”的规范写法,与“正字”是同一个字种;别字则是因字形相近而造成了混误,使得形义不符。并且错字还有向别字转换的情况,即后代字书的“因文生训”。如“𦵏”《集韵》《类篇》皆收录此字,训为“以竹补缺”(《五音集韵》作“以竹补缺”)。王念孙通过考察,证实《说文》《玉篇》《广韵》无此字,则认为《集韵》是“因文生训”。

王念孙据字书、韵书订正《广雅》往往不是单据其中的训释,而是与其它的证据相结合,如从字形讹变、讹误的规律分析,从字音角度分析,加以其它的文献用例分析等。因为仅根据字书、韵书的训释,证据是不充分的,而结合了字形分析、字音分析之后则论证会扎实很多。这也从事实上证明了段玉裁对王念孙的评价:“怀祖氏能以三者互求、以六者互求。”从王念孙的注疏里,可以切切实实地感受到他论证思路的严密。

三、据文字规律校勘

据文字规律校勘,可分为四类:一是据正字、古文校勘;二是据讹变规律校勘;三是据形义关系校勘;四是据形音关系校勘。

(一)据正字、古文校勘

此类中,王念孙没作其它的论证,表述仅为“A,各本讹作B,今订正”,如:

《卷一上·释诂》:“娛,乐也。”

疏证:“娛,各本讹作𦵏,今订正。”^{[3]9}

考察“B”,可以分为两类:一是不具有正字身份的字,即没有收录字书当中的字;另一类是字书沟通为某字的异体或俗体的字。

在前六卷中,第一类,即不具备正字身份的字有3例被《汉语大字典》证据《广雅疏证》的“讹作”收录为讹字。第一例为“𦵏”,《汉语大字典·儿部》:“𦵏,‘𦵏’的讹字。《广雅·释诂一》:‘𦵏,𦵏也。’王念孙疏证:‘各本讹作𦵏。’”^{[8]299b}第二例为“𦵏”,《汉语大字典·王部》:“𦵏,‘𦵏’的讹字。《广雅·释诂二》:‘𦵏,裂也。’清王念孙疏证:‘𦵏,各本讹作𦵏。’”^{[8]1226a}此类中《广雅疏证》前六卷还有66例,《汉语大字典》都没有收录。只因此二字为《康熙字典》所收,所以《汉语大字典》依照《康熙字典》收录了。第三例为“𦵏”,《汉语大字典·虎部》:“𦵏,‘庸’

的讹字。《广雅·释诂三》:‘𦵏,和也。’王念孙疏证:‘庸,各本讹作𦵏。《广韵》:“庸,和也。”《众经音义》卷二十三、二十五注引《广雅》:“庸,和也。”今据以订正。’”^{[8]3020b}“𦵏”,《广雅疏证》实际字形作“𦵏”。

还有一些字,在其它字书中有收录,如前文所举的“𦵏”,《卷六·释训》:“邈邈,远也。”疏证:“‘邈邈’各本讹作‘邈邈’,今订正。”“邈”,《干禄字书》《龙龕手鏡》有收,为当时通行的字形。《龙龕手鏡·辵部》(高丽本):“邈,或作。𦵏,正。邈,今。莫角反,逯也。”^[9]而王念孙则以规范字形“邈”订正“邈”。又如,“𦵏”,《疏证·卷三·释诂》:“引,𦵏也。”疏证:“‘引’各本讹作‘𦵏’,今订正。”《玉篇·弓部》(元刊本):“𦵏,羊忍切。挽弓也。”王念孙用规范字形“引”订正“𦵏”,说明王念孙有很强的正字观念,在校勘《广雅》时,必使用规范字形以形成完美的底本。

(二)据讹变规律校勘

此类中,王念孙有对字形讹变的分析,如字形相近的偏旁常常混误,并举一系列的混误字作为佐证。如:

《卷一上·释诂》:“仁,有也。”

疏证:“仁,各本讹作𦵏。《释草》篇:‘竺,竹也。’竺字讹作竺,正与此同,今订正。”^{[3]7}

或分析字形讹变的过程,常常是因与隶定形相近而产生讹误,如:

《卷一下·释诂》:“往,劳也。”

疏证:“往,各本讹作佳;往,篆作𦵏,隶或省作佳,故讹而为佳,今据《方言》订正。”^{[3]32}

此类中,单纯根据字形讹变规律订正的较少,大多数情况还有其它字书的佐证;或是直接引用《广雅》,或是根据字书中的收字,或是引用了文献用例来证明某字当作某形。总之,王念孙对字形讹混进行的规律性总结和论证更增加了其校勘的科学性和说服力,同时体现出他对字形讹变规律的自觉认识。

(三)据形义关系校勘

据形义关系校勘是指无其它证据,唯根据《广雅》的训释校勘。此类在“A,各本讹作B,今订正”之前往往引用了各字书、文献注疏对A的训释,以此来间接论证A为《广雅》的本字,而B为讹作之字。由于有了训释,而B的形体与训释不符合,自然就可推导出B为讹作之字,A为本字。如:

《卷一上·释诂》：“𣎵，顺也。”

疏证：“𣎵者卷四云：‘𣎵，循也。’《说文》：‘𣎵，抚也。’抚、循皆顺也。𣎵各本讹作楮。今订正。”^{[3]10}

“楮”，《广韵·魂韵》：“楮，合楮，木名，朝舒夕敛。”^[10]显然与“顺”义无关。王念孙常常不列 B 字的训释，大概认为人们都了解 B 字的意思，或者在当时本是较为常用的字。

又如：

《卷三下·释诂》：“对，治也。”

疏证：“诸书无训𣎵为治者。𣎵，当为讨，隶书言字或从篆文作𣎵，与𣎵字左畔相似，故讨讹作𣎵。”^{[3]96}

《卷三下·释诂》：“总，聚也。”

疏证：“诸书无训总为聚者。总当作总（總）。《说文》：‘总（總），聚束也。’总本作總，与总（總）字相似，故总（總）讹作总。”^{[3]95}

（四）据形音关系校勘

《广雅疏证》前六卷中此类只有 3 例，仅 1 例单纯凭借形音关系订正，其它 2 例都作为辅助之手段。如：

《卷五上·释诂》：“𣎵，钰也。”

疏证：“𣎵音式羊反，𣎵音替衡反。各本𣎵讹作𣎵，今订正。”^{[3]136}

四、据上下文推断校勘

此类主要是订正《广雅》的表述、表达问题，包括被训词与训词相同、被训词与训词或双音词顺序颠倒、被训词的表述不正确等情况。被训词与训词相同的例子有 1 例：

《卷一下·释诂》：“嫪，淫也。”

疏证：“嫪，各本讹作淫，今订正。”^{[3]40}

“嫪”本应为被训词，“淫”为训词，但《广雅》所见版本，“嫪”的位置也作“淫”。王念孙据文献用例和字书进行了订正。

被训词与训词或双音词顺序颠倒有 6 例。

《卷五下·释言》：“誓，制也。”

疏证：“各本讹作‘制，誓也’，今订正。”^{[3]155}

《卷六上·释训》：“暖𣎵，翳荟也。”

疏证：“暖𣎵，各本讹作𣎵暖，今订正。”^{[3]192}

被训词的表述不正确的情况有 1 例：

《卷六上·释训》：“……，雪也。”

疏证：“各本雪也二字讹作雪雪，雪下又有林字，

盖因下文𣎵音林而衍，今订正。”^{[3]178}

五、结语

以上分类是按照王念孙所依据证据的不同而分的。如果从现象上则可以分为两大类：一为订正文献用字，二为订正文献表达。订正文献用字从讹作字的身份角度又可以分为两类：一为错字，即非字的字形；二为别字，即两个字因形体相近而混误。区别这两种情况主要从有无文献用例和字书中是否有这个字来进行，有文献用例或字书收录，则为别字；反之，则为错字。但有一种情况却使得错字成了别字，就是王念孙指出的“因文生训”的情况，尤其是《集韵》《类编》此类情况较多，这使得后人在遇到这类字时是非莫辨，以为这些字确实是大量使用过，从而收录于后代的字典中。除了《集韵》《类编》收录了大量的“非字”之外，《康熙字典》也收录了不少这样的字。前面列举的两例《汉语大字典》仅凭《广雅疏证》为证据而收录的讹字“𣎵”^{[11]52}和“𣎵”^{[11]696}，实际上就是源于《康熙字典》。

《广雅疏证》以“讹作”订正的用字现象不是单一的，有的是用不符合正字规范的俗字，有的是因为在刻写时字形发生了错误，有的是因为形体相近而混误的别字。俗字是有通行度的，与仅出现于《广雅》当中的错字不同，王念孙的“讹作”在这里就有了正字的观念。因刻写时发生的错误则只是孤例，没有通行。这种情况本不应再收录于字书，因为这只是个别情况，甚至只是属于个人的错误，但因前人对《广雅》缺少系统的校勘，而《广雅》又流传了多年，因此《集韵》《类篇》就据《广雅》收录了大量的错字，甚至还“因文生训”，给予这些错字以新的音、义，使其具备了正字的身份。而王念孙对《广雅》进行的系统的校勘则使得这些流传了千年的谬误得以纠正。但今人在编纂字书时仍没有充分利用这些校勘成果，如前文所举的“𣎵”“𣎵”，《汉语大字典》仍延续了前代字书之误，误设音项、义项。因此今后我们在编纂字书时，应该对王念孙校勘的成果加以充分利用，以避免继续沿用前人之误。

参考文献：

- [1] 周祖谟. 读王念孙《广雅疏证》简论[J]. 兰州大学学报：哲社版，1979(1): 102-105.
- [2] 黄丕烈. 尧圃藏书题识[M]. 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

1999:65.

- [3] 王念孙. 广雅疏证[M]. 北京:中华书局,1983.
 [4] 释空海. 篆隶万象名义[M]. 北京:中华书局,1995:144.
 [5] 玉篇[M]. 张氏泽存堂本影印本. 北京:中国书店出版社,1983:122.
 [6] 丁度. 宋刻集韵[M]. 北京:中华书局,1988:139.
 [7] 颜元孙. 干禄字书[M]. 涵芬楼影印明万历戊戌(1598)序刻本. 上海:商务印书馆,1940:16.

- [8] 汉语大字典编辑委员会. 汉语大字典[K]. 2版. 武汉:崇文书局;成都:四川辞书出版社,2010.
 [9] 释行均. 龙龕手镜[M]. 北京:中华书局,1985:495.
 [10] 陈彭年. 宋本广韵[M]. 北京:中国书店出版社,1982:100.
 [11] 张玉书. 康熙字典(标点整理本)[K]. 上海:汉语大词典出版社,2002.

(责任编辑:李秀荣)

(上接第88页)需要的意义,有保留必要性。另外像“闹热”“道地”这样的词只被部分地区的部分人使用,就不能肯定其普遍性。

(三)明确性

这里的明确性指的是要选用并保留意义明确,容易为人们所理解和接受的词。所谓意义明确主要是指词语在词汇意义和语法意义上的区别,人们可以根据这些区别来选择适用的词语。具有明确性的一组倒序词都应该保留。如:整齐—齐整,两者都表示有秩序、有条理,但是深究可以发现,“杨树整齐”和“杨树齐整”在意义上有所不同,“整齐”侧重排列,“齐整”侧重高低。

参考文献:

- [1] 张瑞朋. 现代汉语中的同素异序词[J]. 语言研究,2002(1):174-176.
 [2] 徐杰,覃业位. 语言特区的性质与类型[J]. 当代修辞学,2015(4):20-32.
 [3] 谭汝为. 同素逆序词四论[C]//首届全国现代汉语词汇学术讨论会选集——词汇学新研究. 北京:语文出版社,1995:146-161.
 [4] 曲彦斌. 论汉语同素逆序词——一种特定的汉语文化现象[J]. 文化学刊,2012(3):150-162.
 [5] 杨奔. 关于同素反序词的规范问题[J]. 玉林师专学报,1999(4):47-50.

(责任编辑:白丽娟)

(上接第91页)

八、𤝵

【释名】:𤝵犹殷、阴、暗、黯、闇等,黑暗也。𤝵和殷在上古同属于影母文部字。阴、暗、黯、闇,上古属于影母侵部。文、侵两部同属阳声韵且主要元音相同。𤝵,《说文·羊部》:“𤝵,……一曰黑羊。”《广韵·真韵》:“𤝵,黑羊。”殷,《左传·成公二年》:“自始合,而矢贯余手及肘,余折以御,左轮朱殷,岂敢言病。”杜预注:“殷,音近烟,今人谓赤黑为殷色。”阴,《说文·阝部》:“阴,闇也。”段注云:“闇者,闭门也。闭门则为幽暗。故以为高明之反。”《楚辞·九歌·大司命》:“一阴兮一阳,众莫知兮余所为。”王逸注:“阴,晦也。阳,明也。”暗,《说文·日部》:“暗,日无光也。”《韩非子·解老》:“以为暗乎,其光昭昭;以为明乎,其物冥冥。”黯,《说文·黑部》:“黯,深黑也。”《史记·孔子世家》:“黯然而黑。”蔡邕《述行赋》:“玄

云黯以凝结,集零雨之濛濛。”闇,《说文·门部》:“闇,闭门也。”按,闭门自然光线不好,显得黑暗。《吕氏春秋·期贤》:“明火不独在乎火,在于闇。”高诱注:“闇冥无所见,火乃光耳。故曰‘在于闇’也。”

参考文献:

- [1] 许慎. 说文解字[M]. 北京:中华书局,2012:78.
 [2] 郭锡良. 汉字古音手册[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6:256.
 [3] 段玉裁. 说文解字注[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281.
 [4] 张春霖. 中国动物图谱·鱼类[M]. 北京:科学出版社,1960:16.
 [5] 王力. 同源字典[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7:481.
 [6] 刘钧杰. 同源字典再补[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11.

(责任编辑:白丽娟)